

证券代码：600584

证券简称：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49

## **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签字律师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”）律师事务所为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“世纪同仁”），签字律师为阚赢律师、焦红玉律师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更换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》：

因原签字律师焦红玉律师自世纪同仁离职，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签字律师变更为阚赢律师、邵斌律师，变更后的签字律师将继续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后续相关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公告的《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》、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》、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更换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